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中信金融資產
China CITIC Financial AMC

中國中信金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ITIC Financial Asset Management Co., Ltd.

(前稱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99)

變更股份簡稱

根據中國中信金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11月15日、2023年11月28日、2023年12月15日及2024年1月25日的公告(合稱「公告」)以及日期為2023年11月28日的2023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函(「通函」)，本公司擬變更公司名稱及修訂公司章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如前期公告所披露，本公司已完成了公司名稱在公司登記機關的變更登記，並取得北京市市場監督管理局換發的營業執照。本公司名稱由「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為「中國中信金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營業執照其他內容不變。

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於2024年2月19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證明書》」)，《證明書》確認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6部在香港註冊的英文名稱由「China Huarong Asset Management Co., Ltd.」變更為「China CITIC Financial Asset Management Co., Ltd.」及中文名稱由「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為「中國中信金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H股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買賣之中文股份簡稱將由「中國華融」變更為「中信金融資產」，英文股份簡稱將由「CHINA HUARONG」變更為「CITIC FAMC」，自2024年3月5日上午9時起生效。本公司H股股份代號維持不變，仍為「2799」。

變更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本公司股東的任何權利。印有本公司前名稱的所有現有已發行股票將繼續有效且為本公司股份之所有權憑證，並維持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之用途。本公司將不會作出任何安排，以將本公司現有股票免費換領印有本公司新名稱的新股票。本公司的新股票將以本公司的新名稱發行。

承董事會命
中國中信金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劉正均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4年2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正均先生和李子民先生；非執行董事趙江平女士、徐偉先生和唐洪濤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邵景春先生、朱寧先生、陳遠玲女士和盧敏霖先生。